

证券代码：300498
债券代码：123107

证券简称：温氏股份
债券简称：温氏转债

公告编号：2024-122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温氏转债”恢复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债券代码：123107
- 2、债券简称：温氏转债
- 3、恢复转股时间：自2024年11月18日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39号）同意注册，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9,29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温氏转债，债券代码：123107），每张面值为100元，发行总额929,70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温氏转债”自2021年10月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目前处于转股期。

因实施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

“温氏转债”自2024年11月8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暂停转股，自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恢复转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1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温氏转债”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2024-118）。

根据相关规定，“温氏转债”将在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11月18日起恢复转股。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关注。

特此公告。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